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检查主体类别 | 行政机关 |
| 法定代表人 | 胡景 |
|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|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珠江路5号劳动大厦/211800 |
| 举报投诉电话 | 025-58152046 |
| 实施行政检查的主要依据 | 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十条  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实施劳动保障监察，履行下列职责：  （一）宣传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；  （二）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情况；  （三）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的举报、投诉；  （四）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。  《南京市浦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》 |

南京市浦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检查主体情况公示